

证券代码：873700

证券简称：益坤电气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3月1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2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余燕坤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年度，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

员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针对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2025年度，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的各项决议，认真推进股东会各项决议的有效实施，促进公司规范运作，保障公司科学决策，推动公司各项业务顺利有序开展，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董事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针对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编制了《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状况和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编制了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02）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03）。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全年的经营计划，公司编制《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全年的经营计划，公司编制《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议案内容：

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就 2025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编制了《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编号：2026-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2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之前为公司进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表现出较高的业务水准和专业素养。从公司审计工作持续性和完整性角度考虑，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审查、验证并出具书面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聘期一年。审计服务费参照 2025 年度标准执行。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客观、公允地反应出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相应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055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编号：2026-008）。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满足公司融资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在确保运作规范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同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表及鉴证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编制的 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鉴证，并出具了《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专项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专项审核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信会师报字[2026]第 ZF1005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

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及鉴证报告》（编号：2026-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编制了《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控情况进行审计，同意其出具的《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056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编号：2026-01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编号：2026-013）。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拟开展远期外汇交易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四）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6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在公司担任管理职务者或参与公司管理的，按照所担任的管理岗位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或津贴；未担任管理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独立董事津贴为 5 万元/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任职岗位领取相应的薪酬。

上述薪酬或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五）审议《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公司自查，2025 年度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商业性的关联交易。只有实控人对公司贷款提供单方面担保及公司为关键管理人员发送薪酬的关联交

易，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编号：2026-01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股东会决议有效期及延长授权董事会办理有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了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股东会决议有效期为 12 个月，授权行为有效期限为 12 个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鉴于上述决议有效期以及授权期限即将到期，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处于关键阶段。为完成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董事会提请将上述与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决议的有效期延长 12 个月，同时将股东会对董事会的关于本次发行上市相关授权延长 12 个月。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原因，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需要，拟对本次发行上市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取消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一、调整前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将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绝缘保护电气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10,551.57	10,551.5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1.20	4,991.20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合计		20,042.77	20,042.7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用途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二、调整后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将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绝缘保护电气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10,551.57	10,551.5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1.20	4,991.20
合计		15,542.77	15,542.7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用途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2. 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原因，结合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需要，拟对本

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相应调整，取消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一、调整前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将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绝缘保护电气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10,551.57	10,551.5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1.20	4,991.20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合计		20,042.77	20,042.7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用途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二、调整后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将计划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绝缘保护电气系列产品扩产项目	10,551.57	10,551.5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991.20	4,991.20
合计		15,542.77	15,542.77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按上述用途资金需求的轻重缓急安排使用。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

不能满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如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超过投资项目所需资金，超出部分将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用途，或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北交所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

2.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黄彦全、黄品旭、徐和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5.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会议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知公告》（编号：2026-018）。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温州益坤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6日